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竞价减持及可交换债换股，未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- 本次权益变动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3%，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（含其一致行动人）持股比例从 46.38%变至 44.35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4 月 21 日接到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塔城国际”）通知，其于 2020 年 3 月 6 日至 4 月 20 日期间，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 8,594,4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4%；同时，因其所发行可交换债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到期，债券持有人进行换股导致持股减少 10,001,89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9%。上述股份合计变动 18,596,37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3%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

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	名称	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			
	住所	新疆塔城市	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0 年 4 月 20 日	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	集合竞价	2020/3/6-2020/4/20	人民币普通股	8,594,480	0.94

可交换债换股	2020/4/20	人民币普通股	10,001,896	1.09
合计:	-	人民币普通股	18,596,376	2.03

备注:

1. 本次权益变动前,塔城国际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68,608,328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32%。其中质押予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,846,24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5.89%;因发行可交换债,存放于“新疆塔城一中德证券—17 塔城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的 23,671,406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.59%;其他持股 291,090,682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84%。

2. 本次权益变动期间,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集合竞价减持 8,594,480 股;可交换债债券持有人进行换股 10,001,896 股。

3. 本次权益变动后,塔城国际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0.32%减少至 38.29%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,塔城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数量(股)	本次变动前持股占总股本比例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数量(股)	本次变动后持股占总股本比例
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368,608,328	40.32%	350,011,952	38.29%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368,608,328	40.32%	350,011,952	38.29%
中国环球新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55,403,480	6.06%	55,403,480	6.06%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55,403,480	6.06%	55,403,480	6.06%
合计	合计持有股份	424,011,808	46.38%	405,415,432	44.35%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424,011,808	46.38%	405,415,432	44.35%

备注:塔城国际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,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.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,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
2. 上述股份竞价减持事项已披露有关减持计划,详见 2020 年 3 月 13 日的《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11)。

3. 有关塔城国际发行可交换债及有关情况,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28)。目前,该债券已完成交易所摘牌,不再存续。“新疆塔城一中德证券—17 塔城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剩余的 13,669,510 股将转回塔城国际自有证券账户名下。

4. 上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22 日